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考生防疫须知

为保障广大考生身体健康,现将我公司 2023 年高校毕业生招聘统一考试(第一批)疫情防控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疫情防控要求

(一)考前须知

- 1. 考生要做好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, 严格遵守河北省、本人出发地和考点所在地疫情防控有关规定, 自觉做好自我健康监测, 减少聚集和流动, 不去人员密集的场所。
- 2. 考生自确认在冀北考点参考当天,需根据本人身份证号码,申领"河北健康码"。对于有"河北健康码"弹窗的考生,建议在考前解决处理。
- 3. 考生自确认在冀北考点参考当天, 须如实进行防疫信息登记(指定链接详将通过站内消息或手机短信发送)。如提供虚假伪造信息, 个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- 4. 考生进入考点时,须主动有序接受体温测量。考生进入考点后,全程佩戴不带呼吸阀的全新口罩,听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有序行动,注意保持距离,不扎堆、不驻留。工作人员进行身份核查时,须按照要求取下口罩主动配合检查。

(二) 冀北考点所在地当前疫情防控要求

请考生通过微信搜索"国务院客户端"小程序/疫情防控服务专区/各地防控政策,自行查阅并拨打当地防疫部门咨询后,

严格落实最新的疫情防控政策。由于疫情防控形势存在不确定性,请务必实时关注个人出发地和考点所在地防控政策变化,以免耽误考试。未尽事宜请及时进行疫情防控咨询,具体咨询电话如下:

保定市: 0312-12345

竞秀区: 0312-5890939、0312-5955077。

(三)考点疫情防控要求

1. 考前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

请考生务必在12月26日至2023年1月1日期间,自行进行每日体温测量、记录和健康状况监测,根据短信要求如实填写《个人健康情况承诺书》(见附件6),自行打印并由本人手写签名(签署日期为2023年1月1日)后,于2023年1月1日12:00前按要求在线提交《个人健康情况承诺书》电子版扫描件和考试前72小时内(12月30日及之后)采样的核酸检测结果(为确保核酸检测结果准确,建议采用"单人单管"核酸采样),如无法提供核酸检测结果的,请第一时间向考点进行报备。

2. 考场分类防控要求

A 类考场: 面向考前自我健康监测、核酸检测结果、考点体温测量均正常的考生。考生进入考点后,全程佩戴不带呼吸阀的全新医用外科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(推荐建议 N95 口罩),并根据工作人员指引正常参加考试。

B 类考场: 面向考前自我健康监测、核酸检测结果均正常,

但考点体温测量 37.3℃及以上的考生。考生进入考点后,全程佩戴不带呼吸阀的全新 N95 口罩,并听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到指定考场参加考试。

C类考场: 面向考前自我健康监测异常或核酸检测结果异常的考生。应第一时间通过考点咨询电话报备。考生外出须报经所在社区同意及考点同意后,在做好全程防护的前提下,通过考点专用通道并全程佩戴不带呼吸阀的全新 N95 口罩,按照工作人员安排到指定考场参加考试。

二、其他注意事项

- 1. 考生须对个人身体健康情况的真实性负责。凡隐瞒或谎报健康状况的,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等工作的,取消考试资格乃至录用资格,并按照疫情防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。
- 2. 考生应在自行做好防护工作的前提下,按照规定时间抵达 考点。赶赴考点时应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,如确需乘坐公 共交通工具,考生应全程做好防疫措施。外地考生应提前了解考 点所在地旅店外来人员入住要求,做好考试期间住宿安排。
- 3. 进入考点或考试过程中如出现咳嗽、发热(体温≥37.3℃)等身体不适情况,须立即报告考点工作人员,并遵守考试工作人员安排,自愿放弃考试或在指定区域考试。
- 4. 考生参加考试前,应认真阅读本要求,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考生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招聘平台点击"确

认",前来参加资格审核、笔试或面试,即代表做出以下承诺: "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考生防疫须知》,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: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(证明)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,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,并愿意遵守考试疫情防控有关规定,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如有违反或不实承诺,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"